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683/14-15(04)號文件

檔 號：CB2/PL/MP

人力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2015年6月16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香港的職業安全表現

目的

本文件重點提述人力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委員自第四屆立法會以來，就香港的職業安全表現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

背景

2. 據政府當局表示，職業傷亡個案¹由2004年的44 025宗，下降至2013年的38 027宗，過去10年的跌幅為13.6%；各行業的工業意外²數字則由2004年的17 533宗，下降至2013年的11 820宗，跌幅為32.6%。在2014年上半年，各行業的工業意外數字為5 463宗，較2013年上半年的5 669宗下降了3.6%。每千名工人的意外率由2013年上半年的18.8下降至2014年同期的18，降幅為4.5%。除建造業及貨櫃處理業外，該等受傷個案大多性質輕微，主要是"滑倒、絆倒或在同一高度跌倒"及"不正確的人力提舉或搬運"的意外。

事務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建造業的職業安全表現

3. 委員察悉建造業多年來的致命工業意外數字高企，並關注到政府當局為保障建造業工人的職業安全所推行應對措施的

¹ 職業傷亡個案是指僱主根據《僱員補償條例》呈報在工作地點發生的死亡或失去工作能力3天以上的受傷個案。

² 工業意外是指在《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所界定的工業經營內發生的受傷或死亡意外，而這些意外是因工業活動而引致的。

成效。因應多項大型基建工程相繼展開，以及大量舊建築物的維修工程，部分委員關注到，此等工程會對業內資源和人手造成龐大壓力，而最終會使安全作業方式受到影響。委員要求勞工處加強巡查建築工地，確保有關人士遵守有關職業安全及健康(下稱"職安健")的法例，以及遏止不安全的作業方式。

4. 據政府當局表示，建造業屬高危行業，其工業意外數字在較嚴重的工業意外中佔一大部分。勞工處已成立專責小組，加強巡查及執法，敦促承建商在建築工地實施安全管理制度，以及透過參與工程籌備會議及地盤安全管理委員會會議，在施工方案融入職安健元素。此外，勞工處採取了新的執法模式，對大型基建項目的建築工地進行每次歷時6至7個小時的突擊詳細工地巡查。政府當局強調，勞工處若發現工作地點有任何活動或會引致工人死亡或對工人造成嚴重身體傷害的迫切危險，違反安全法例，便會即時採取執法行動，提出檢控，並會發出"暫時停工通知書"或"敦促改善通知書"，而不會預先作出警告。

5. 至於工務工程的地盤安全，發展局已推行一系列新增措施，包括一個預警制度：當個別工程合約的意外數字有上升趨勢時，工務部門的首長級人員會與工務工程承建商的管理層會面及要求他們提交改善計劃。當局亦就工務工程承建商的安全表現設立賞罰制度。在現行的工程標書審核制度下，當局會考慮承建商過往的安全表現及意外率。在推行安全措施後，工務工程的意外率一直較建造業界的整體意外率為低。

6. 為了進一步減低工業意外的數目，部分委員認為當局應為建造業的新入職人士提供職業安全訓練，尤其是在工作上或會遇到溝通問題的少數族裔人士。政府當局指出，建造業工人須在開始工作前接受安全訓練及完成強制性基本安全訓練(建築工程)(俗稱"平安卡"課程)。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勞工處已印製不同族裔語言的推廣宣傳單張及海報，並附上清晰易明的插圖說明，並與建造業各工會合作在地盤舉辦外展研討會，以便向少數族裔人士傳遞職安健訊息。

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程(下稱"裝修及維修工程")的安全

7. 隨着政府在2012年推行強制驗樓及驗窗計劃和資助破舊樓宇的業主進行大廈維修和保養工程，預料裝修及維修工程的數目亦會大幅增加。部分委員認為，政府當局除突擊巡查工作地點外，亦應增加日常巡查的次數，以確保裝修及維修工程

承建商遵從有關的安全法例。部分委員亦認為，對於屢次違規的情況，當局應施加較重的罰則，以加強阻嚇作用。

8. 政府當局表示，超過半數的建造業致命意外涉及工人從高處墮下。為處理高處工作的風險，當局於2013年推出一項計劃，資助中小型企業購買流動式工作平台取代摺合踏梯。勞工處及職業安全健康局(下稱"職安局")正研究如何改善流動工作平台的設計，以便可以在空間有限制的工地使用。

9. 委員亦獲告知，為解決個別行業獨有的問題，勞工處聯同職安局為裝修及維修業推出"職安健星級企業——裝修及維修業安全認可計劃"，焦點在於高危的搭棚業。除了提供免費培訓及購買防墮裝置及相關設備的資助外，獲認可的承建商在僱員補償聯保計劃下購買勞工保險時，可享有高達50%的保費優惠。此外，勞工處與建造業議會合作，就使用竹棚架進行高處工作和進行外牆工作發出指引及工作守則。

10. 鑒於裝修及維修工程規模不大，以及很難對這類工程的地盤進行巡查，有意見認為當局應推行發牌制度，加強監管力度，以提升有關的工作安全。據政府當局表示，由於裝修及維修工程地盤的位置分散，而且吊棚工程的施工時間較短，流動性高，當局要遏止裝修及維修工程違反工作安全規定的作業須面對相當大的挑戰。勞工處已就將會進行的裝修工程加強與其他相關政策局／政府部門及大型屋苑聯繫。勞工處人員會繼續在進行地區巡邏時，突擊巡查涉及使用吊棚及其他棚架的裝修及維修工程的工地，防止有人採用不安全的施工方法。

貨櫃處理業的安全措施

11. 部分委員關注預防貨櫃處理業的嚴重工業意外的措施。政府當局表示已認真研究意外的情況及成因，發現主要關乎與貨櫃處理作業裝置及機械的操作和保養相關的系統性問題，包括風險評估及在工序上處理貨櫃的不同負責人之間的溝通。勞工處已與相關的業界持份者及貨櫃碼頭營運商溝通，並促請他們採取必要的改善措施，確保貨櫃碼頭安全運作。

12. 部分委員亦關注到，勞工處對貨櫃場的巡查主要在日間進行。因此，勞工處的勞工督察難以全面評估業界廿四小時運作期間的職業安全表現。政府當局表示，勞工處職員如有需要，會在辦公時間以外到不同行業的工作地點進行突擊巡查，以監

察僱主有否遵守勞工法例。

餐飲服務業的工業意外

13. 委員察悉有不少飲食業的工業意外涉及在工作地點滑倒、絆倒或在同一高度跌倒，他們認為若有關僱主能改善職業安全表現，將能進一步減低工業意外率。政府當局指出，餐飲服務業工業意外數字在過去多年來大幅減少。因此，勞工處擬向飲食業灌輸良好的職安健文化，以及獎勵在職安健方面有優良表現的食肆、管理人員和工友。值得注意的是，勞工處及職安局於2013年6月為飲食業推出"飲食業優質職安健企業先導計劃"。有關企業亦可參與"飲食業5S良好工作場所整理確認計劃"，藉此改善工作場所的安全及整潔水平。得獎企業會獲發"飲食業優質職安健企業證書"，並可獲上限5,000元的資助，以購買符合安全標準的防滑鞋及防切割手套。委員亦察悉，截至2014年10月，已有800多間食肆參與計劃。

炎熱天氣或惡劣天氣下的職業安全

14. 委員一直關注僱員在炎夏及颱風季節下進行戶外工作的職安健，尤其是在戶外工作環境下發生的中暑個案。有建議指一般責任應包括在極其炎熱的天氣下，為確保工人安全而暫停工作。

15. 政府當局表示已加強保護僱員免於中暑，並於過去數年的炎熱月份到工作場地進行大型巡查。具體而言，勞工處已採納二級制巡視模式，向職業安全主任提供評估工作場地熱壓力核對表，以供其在有高中暑風險的工作場地進行巡查，例如建築工地、貨櫃場及戶外清潔工作場所等，以及評估熱壓力風險。職業安全主任會對預防中暑措施不足的場地採取即時執法行動，包括提出檢控或發出警告及敦促改善通知書。職業安全主任會將懷疑個案轉介勞工處的職業環境衛生師，以便在適當設備協助下進行深入研究。

16. 政府當局進一步表示，建造業議會於2013年發出一套更新指引，建議建造業在每年5月至9月每日上午額外給予建造業工人15分鐘的小休時間。此外，在2013年夏季，勞工處聯同職安局推出"冷凍衣推廣先導計劃"，以測試在建造業、戶外清潔行業、園藝工作、飲食業和機場停機坪搬運工作中使用冷凍衣的可行性。至於貨櫃處理業，隨着勞工處於2013年與貨櫃碼頭營

運商管理層舉行會議後，業界已改善為僱員而設的"在惡劣天氣環境下的工作安排指引"，清楚訂明在8號颱風訊號懸掛前後分別要完成的相關準備工作及須採取的工序。

相關文件

17. 相關文件已在立法會網站登載，詳情請參閱**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5年6月10日

相關文件

香港的職業安全表現

| 委員會 | 會議日期 | 文件 |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21.1.2009 (項目III) |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6.7.2009 (項目II) |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22.10.2009 (項目III) |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21.1.2010 (項目III) |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
| 立法會 | 5.5.2010 | <u>有關"職業司機的身體檢查"的議案</u> |
| 立法會 | 12.5.2010 | <u>有關"保障僱員在惡劣天氣下工作的安全和健康"的議案</u> |
| 立法會 | 19.5.2010 | <u>有關"檢討職業安全健康及僱員補償制度"的議案</u>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20.5.2010 (項目IV) |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
| 立法會 | 2.6.2010 | <u>會議過程正式紀錄</u> (<u>質詢8</u>)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20.1.2011 (項目IV) |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7.6.2011 (項目IV) | <u>議程</u> <u>會議紀要</u> |

| 委員會 | 會議日期 | 文件 |
|---------|----------------------|--|
| 立法會 | 6.7.2011 |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質詢2) |
| 立法會 | 19.10.2011 |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質詢7) |
| 立法會 | 14.12.2011 |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質詢1) |
| 立法會 | 11.1.2012 |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質詢10) |
| 立法會 | 28.3.2012 |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質詢11)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20.6.2012 (項目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1.7.2012 (項目I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8.12.2012 (項目I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25.1.2013 (項目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6.4.2013 (項目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9.11.2013 (項目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7.12.2013 (項目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立法會 | 18.12.2013 | 會議過程正式紀 (質詢13) |

| 委員會 | 會議日期 | 文件 |
|---------|----------------------|---|
| 立法會 | 8.1.2014 |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質詢21及22)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5.4.2014 (項目I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立法會 | 16.4.2014 |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質詢6) |
| 立法會 | 30.4.2014 |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質詢2) |
| 立法會 | 11.6.2014 |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質詢1)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7.6.2014 (項目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 立法會 CB(2)1836/13-14(01) 號文件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8.11.2014 (項目IV) | 議程 會議紀要 |
| 人力事務委員會 | 17.3.2015 (項目IV) | 議程 會議紀要 |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5年6月10日